

证券代码：430098

证券简称：天津股份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

北京天津硅藻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出售资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交易概况

（一）基本情况

北京天津硅藻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股份”或“公司”）的全资子公司青岛天津环保建筑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岛天津”）成立于2016年11月28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282MA3CMLYE1B，注册地址为：山东省青岛市即墨市经济开发区黄河三路6号，法定代表人：杜德宏，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万元。

因战略发展需要，公司拟将其持有青岛天津100%的股权全部转让给自然人董其旭，股权转让价为人民币1000万元整。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众公司及其控股或者控制的公司购买、出售资产，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一）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50%以上；（二）购买、出售的资产净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达到50%以上，且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30%以上。

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公司《2019年度审计报告》（天健审【2020】1-620号），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资产总额为

108,922,405.85 元，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为 87,181,019.96 元。公司本次出售的资产总额为 8,039,685.62 元，本次的交易对价总额为 10,000,000.00 元，本次出售的资产净额为 8,006,117.62 元，未达到以上标准，故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25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对外转让公司子公司青岛天津环保建筑新材料有限公司 100%股权》议案，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交易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交易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六）交易标的不属于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交易标的不属于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二、交易对方的情况

1、自然人

姓名：董其旭

住所：山东省青岛市即墨市

三、交易标的情况说明

（一）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交易标的名称：青岛天津环保建筑新材料有限公司

2、交易标的类别：股权类资产

3、交易标的所在地：山东省青岛市即墨市经济开发区黄河三路6号

青岛大津环保建筑新材料有限公司成立于2016年11月28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282MA3CMLYE1B，注册地址为：山东省青岛市即墨市经济开发区黄河三路6号，法定代表人：杜德宏，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万元。

本次股权交易完成前，青岛大津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姓名/名称	股东出资金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出资方式
1	北京大津硅藻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	100%	现金
合计	-	1,000.00	100%	-

本次股权交易完成后，青岛大津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姓名/名称	股东出资金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出资方式
1	董其旭	1,000.00	100%	现金
合计	-	1,000.00	100%	-

以上内容以最终的工商登记信息为准。

(二) 交易标的资产权属情况

交易标的产权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三) 出售子公司股权导致挂牌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变更的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不再持有青岛大津的股权，青岛大津不再纳入公司合并范围。

四、定价情况

综合考虑青岛大津的注册资本、实收资本，目前经营状况及所持有资产情况，并以公司所持有股权的账面价值为主要定价依据。

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 交易协议主要内容

- 1、交易金额：1000 万元
- 2、支付方式：货币资金
- 3、本次《股权转让协议》尚未签署，经双方签章后立即生效。

(二) 交易协议的其他情况

标的股权的过户时间具体以工商办理变更为准。

六、交易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交易符合公司战略发展的需要，有助于公司优化资产和资源配置，对公司生产经营和财务状况无重大影响。

七、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天津硅藻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北京天津硅藻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5 月 26 日